

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函

地址：30078 新竹市介壽路300號
聯絡人：劉穎慧
電話：03-5777011 分機：328
電子信箱：yinghui@nehs.hc.edu.tw

受文者：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
發文字號：園校學字第11110020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A103C0000U_1111002026_doc1_1_Attach1.pdf)

主旨：茲邀請貴校教師、貴機關業務承辦人及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教育人員培力中程計畫與相關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參加本校承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教育人員培力教案研發工作坊」，相關資訊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工作坊訂於本(111)年10月24至25日(週一至週二)共二天辦理,地點待招標完成後於活動行前通知公告說明。
- 二、敬請同意核予報名參加教師以公假登記前往,住宿及交通相關費用由本校承辦之推動兒童權利公約(CRC)教育人員培力工作計畫項下經費支付。
- 三、檢附「111年度推動兒童權利約教育人員培力教案研發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報名截止日期至110年10月7日(星期五),報名網址為<https://forms.gle/mvV6CmPDmZaCiqhg9>。
- 四、本工作坊聯絡人:劉穎慧助理,電話:03-5777011#328。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連江縣政府、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09/20



1110006839

(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和美
實驗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本校雙語部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校學務處



校長 張簡瑞璨

裝

訂

線

